

# 大竹县发展和改革局

竹发改函〔2021〕46号

## 大竹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政协大竹县委员会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六次 会议第044号提案协办意见的函

县物流园区管委会：

现将**政协**委员在政协大竹县委员会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在大竹城市规划区加快建设货运停车场的建议》（第044号）的协办意见函告如下：

### 一、相关职能部门前期调查摸底

我局将积极配合做好货运停车场的前期调查摸底。

### 二、编制货运停车规划

建议将货运停车相关内容列入《大竹县“十四五”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不单独编制货运停车专项规划。同时，我局已将“加快建设川东北渝东北商贸物流集散中心”纳入《大竹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川东物流集散中心项目规划用地200亩，项目建设内容为：**大型货运车辆停车场**、加油站、仓储区、汽车维修区、汽贸商业区、信

息服务中心等功能区，我局将积极配合该项目前期相关事宜。

联系人：发展规划股

袁译丹 8831307

